

附稿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廳

長

譚

張

董

阮克親

李天定

由

事

文收總

據查請援例支給
費一案指令知照由

建字第

73939號

文

指令

送達

文管處

別類

件附

稿擬

檔案

字第

號

去歲建會字第

號

年

七月廿

時封發

月廿

時蓋印

月

時校對

月

時繕寫

月

時判行

月

時核簽

七月廿

時擬稿

月

時交辦

中華民國

1295/10

指令

一 據鄂交會字第

86889

號登呈為請援例

支給公路第一測量隊例俟未工生活費請

呈核由。

二 查改善生活待遇臨時費祇限於職員撥回

規定支給如有餘款立即繳庫所請在改

善待遇項下勻支該隊例俟未工生活費一節

未便照准仰即轉飭知照。

右令

交通子業管理局

廳長譚○○

湖北省交通事業管理處

郭以烈

湖北省交通事業管理處簽呈

民國三十四年 六 月

貳 日

85889

事由為請援例支給公路第二測量隊測伏木工生活費發兌 鑒核由

一奉 鈞廳建會字第五三五七號指令以公路第二測量隊請援鄂北工程段例支測
夫木工生活補助費月四百元此項費用在該隊三十三年度改善待遇項下勻支祈鑒核
備查等情。茲核示如次：一查前據施鄂支會字第866號呈轉該隊三十三年度十至十二
月份改善職員生活待遇明細表到有測伏木工在內經核不合業于四月十八日以廳
建會字第863號指令將測伏木工列入調整公役待遇預算另行編造呈核在案。
二公路第二測量隊係屬省級預算開支所請援照鄂北工程段例支測伏木工生活補助
費月四百元在三十三年度改善待遇經費項下勻支一節核與規定不符未便照准仰
即轉飭遵照為要等因。

二自應遵照查鄂北境內物價極高即普通伙食每人月需千餘元該隊工餉同極微
薄且又不能受享平價物品待遇個人生活尚難維持其有眷屬者更感困難以致
紛紛出走影响工作至鉅本處前為安定工人生活及提高工作效率起見已斟酌該

73939

湖北省交通事業管理處簽呈

民國三十年 年 月 日

事由

隊經費及呈請救濟意見經准援例支給生活費月四百元在案。
三奉令前因理合再行簽請
鑒核仍懇俯准以資救濟。

謹呈

廳長 譚

臧

陳

瑞

齡

